

吉林农业大学

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自评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全面检查我校学位授权点水平和研究生培养质量，根据新修订的《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办法》（学位[2020]25号）要求，按照《关于开展2020—2025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的通知》（学位[2020]26号）和《关于2020—2025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若干事项安排的通知》（学位[2021]3号）安排，结合我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评估目的

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遵循科学、客观、公正的原则，坚持底线思维，以研究生培养和学位授予质量为重点，学科条件保障与人才培养质量提升相统一。通过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全面检查我校的学位授权点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着眼于用真实性数据来发现问题、查找不足；着眼于完善制度、整改建设，推动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和学位与研究生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持续提升研究生教育质量；着眼于强化自律建设与内涵建设，根据评估结果，实施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进一步优化学科结构，凝练学科特色，为明确下一步建设目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提供坚强保证。

二、评估内容

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是我国学位授权审核制度和研究生培养管理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分为专项合格评估和周期性合格评

估。此次开展的周期性合格评估是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和研究生培养质量标准，从目标定位、研究方向、师资队伍、学科方向、人才培养质量和特色、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学术交流、条件建设和制度保障等方面，检验我校研究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情况，全面、真实、准确考察我校学位授权点的目标达成度。

三、评估范围

我校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共涉及 19 个学位授权点，其中博士学位授权点 5 个，硕士学位授权点 9 个，专业学位授权点 5 个。

（一）学术学位授权点

1. 博士学位授权点（共 5 个）

作物学、农林经济管理、植物保护、畜牧学、农业资源与环境

2. 硕士学位授权点（共 9 个，其中，二级授权点 1 个）

园艺学、药学、农业工程、轻工技术与工程、马克思主义理论、生态学、环境科学与工程、草学、社会学（二级）

（二）专业学位授权点

1. 兽医硕士

2. 社会工作硕士

3. 中药学硕士

4. 农业硕士（含 7 个领域）

农艺与种业、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畜牧、食品加工与安全、农业工程与信息技术、农业管理、农村发展

5. 风景园林硕士

四、评估方式

根据我校学位点建设实际情况，我校的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采取聘请国内同行专家评估的方式。并定期采集学位授权点基本状态信息，编制《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每个学位授权点聘请校外同行专家进行现场评估，专家人数一般为5-7人，评估专家为本学科领域学术水平较高的研究生导师，其中，博士学位授权点的评估专家必须为博士研究生导师。专业学位授权点评估行业专家一般不少于专家人数的三分之一。

五、时间安排及工作内容

第一阶段：2021年3月—2021年5月

1. 制订方案。研究制订《吉林农业大学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自评方案》，确定我校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的组织机构、评估方式、评估内容、时间安排和工作流程等内容。

第二阶段：2021年5月—2021年10月

2. 学习动员。召开学位点合格评估工作学习动员会，公布我校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自评方案，做出相应工作部署。各学院组织制定本学院相关学位授权点自评工作方案。

3. 细化指标。根据我校的办学定位、办学水平、学位点优势特色以及研究生培养标准，提出自我评估的基本要求，进一步丰富和完善自评体系，细化评估指标，使其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第三阶段：2021年11月—2024年10月

4. 信息采集。填报学位授权点基本状态信息表，具体填报平台及相关要求另行通知。

5. 年度报告。组织各学位授权点撰写填报《研究生教育发展

质量年度报告》、《学位授权点质量建设年度报告》等材料，并公开发布。将《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和《学位授权点质量建设年度报告》作为自评的重要环节，贯穿评估全过程。

6. 聘请专家。各参评学位授权点根据评估专家组成要求，确定5-7名专家人选，其中，专业学位授权点应包括2-3名行业专家。

7. 专家沟通。学位授权点事先与评估专家进行充分沟通，向专家说明学校的办学目标、人才培养质量标准、评估目的、评估方式、工作要求和工作流程等，听取专家对评估工作安排的意見。

8. 材料组织。学位授权点根据最终确定的评估安排和要求，组织自我评估材料。评估材料应提前发送专家，根据专家意见，补充完善自评材料。

9. 专家评估。评估专家通过听取总体汇报、与师生和管理人员座谈、查阅有关资料等方式，了解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专家组经过充分讨论，提出诊断式评议意见。专家评议意见应具有较强的针对性，从学位授权点建设的各个方面，指出其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并提出改进建议。

10. 评估结果。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向学校研究生学位评定委员会汇报学位授权点自评情况及专家评议意见。研究生学位评定委员会投票表决各学位授权点自评结果，并根据自评结果，结合学校发展规划，提出学位授权点处理意见。

11. 改进方案。各学位授权点根据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结合评估专家意见，制定本学位授权点改进提升方案。改进提升方案应具有可操作性，包括未来一段时间的发展目标和保

障措施。

12. 编写总结。各学位授权点在自我评估的基础上，按照国家规定的撰写提纲和抽评要素，编写本学位授权点的《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总结报告》，此报告将在“全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信息平台”上向社会公开，用于随机抽评。

2025 年，教育行政部门将进行随机抽评，具有博士和硕士学位授权的学位授权点随机抽评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实施；未获得博士学位授权的硕士学位授权点随机抽评由省学位委员会组织实施。

六、组织机构及职责

建立学校、学院和学位点三级组织机构，充分发挥学校的统一协调作用和学院、学位点的自律作用。

（一）学校成立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指导协调我校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

组 长：冯 江

副组长：刘景圣

组 员：刘文丛 邵玺文 吕文发 董雅致 史旭升

魏晓明 沈成君 周春涛 刘延明 李秀春

林 琳 于彦华 孙文献 王春风 高 强

曹建民 武志海 王英平 闵伟红 王景立

汪 沅 韩玉珠 吴 莹

秘 书：贺 婧

领导小组职责为：研究制定学校学位点评估工作自评方案，组织召开评估学习动员会，组织召开研究生学位评定委员会，听

取评估工作汇报并提出指导性意见，研究解决其他学位点合格评估相关事宜等。

（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科建设工作室，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

办公室职责为：解读国家及学校有关文件精神，提出自我评估基本要求，制定指导性自评指标体系，督促指导各学位点自评工作，向领导小组汇报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汇总自评结果及处理意见等。

（三）各学院要成立相应的学位点合格评估组织机构，每个参评学位点设置兼职评估秘书一名。

各学院及学位点职责为：制定本学院评估工作方案，细化评估指标，聘请评估专家并与专家进行充分沟通，组织自我评估材料，安排专家进校评估日程，撰写学位点改进提升方案及《自我评估总结报告》等。

七、其他要求

1. 学院是学位点合格评估工作的主体，有关学院要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合理分工，科学安排评估进程，各相关部门要积极配合，通力合作，确保评估工作有序进行。

2. 各学院要加强评估过程管理，明确评估是手段，诊断是目的，重在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虚心听取评估专家意见，做到认真细致，不走过场，确保自我评估达到“以评促改、以评促建、以评促调、以评促升”的目的。

3. 各学位点要保证自我评估材料的真实可信，对存在弄虚作假的学位授权点，将直接列为不合格学位授权点并追究相关责任

人责任；经整改仍无法达到要求者，将撤销学位授权。

4. 参与评估的单位、专家和人员应严格遵守评估纪律，坚决排除非学术因素的干扰，对在评估活动中存在违纪行为的单位和个人，将依据有关法规严肃处理。

5. 未开展自我评估的学位授权点视为不合格学位授权点，撤销学位授权。

附件：吉林农业大学 2020-2025 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自评时间安排表



附件:

吉林农业大学 2020-2025 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 自评时间安排表

序号	学科（类别领域） 代码	学科（类别领域） 名称	类型	所属学院	自评年度	备注
1	0905	畜牧学	博士学位授权点	动物科学技术学院	2022	一级
2	0909	草学	硕士学位授权点	动物科学技术学院	2022	一级
3	0952	兽医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动物科学技术学院	2023	
4	095133	畜牧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动物科学技术学院	2023	农业硕士
5	0828	农业工程	硕士学位授权点	工程技术学院	2023	一级
6	095136	农业工程与信息技术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工程技术学院	2023	农业硕士
7	1203	农林经济管理	博士学位授权点	经济管理学院	2022	一级
8	095137	农业管理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经济管理学院	2023	农业硕士
9	095138	农村发展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经济管理学院	2023	农业硕士
10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硕士学位授权点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3	一级
11	0901	作物学	博士学位授权点	农学院	2022	一级
12	095131	农艺与种业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农学院	2023	农业硕士
13	030301	社会学	硕士学位授权点	人文学院	2023	二级
14	0352	社会工作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人文学院	2023	
15	0822	轻工技术与工程	硕士学位授权点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3	一级
16	095135	食品加工与安全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3	农业硕士
17	0902	园艺学	硕士学位授权点	园艺学院	2024	一级
18	0953	风景园林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园艺学院	2024	
19	0904	植物保护	博士学位授权点	植物保护学院	2022	一级
20	1007	药学	硕士学位授权点	中药材学院	2023	一级
21	1056	中药学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中药材学院	2023	
22	0903	农业资源与环境	博士学位授权点	资源与环境学院	2022	一级

23	0713	生态学	硕士学位授权点	资源与环境学院	2024	一级
24	0830	环境科学与工程	硕士学位授权点	资源与环境学院	2024	一级
25	095132	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资源与环境学院	2023	农业硕士

说明：1.2022 年共计 6 个学位点参评其中 5 个一级博士学位授权点和 1 个一级硕士学位授权点；

2.2023 年共计 9 个学位点其中 4 个一级硕士学位授权点、1 个二级硕士学位授权点、4 个专业学位授权点包括 7 个领域的农业硕士；

3.2024 年共计 4 个学位点参评其中 3 个一级硕士学位授权点、1 个专业学位授权点。